

乐昌市林业局
2026年
乐昌市林业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乐昌市林业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昌市林业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主要职能。乐昌市林业局是乐昌市人民政府主管林业工作的工作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中共乐昌市委、市人民政府《中共乐昌市委办公室、乐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乐昌市林业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乐办发[2019]39号）的规定，负责全市林业生态环境建设事业管理及林业产业行业管理，行使林业行政执法职权。主要职能有：

（1）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攻策措施和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湿地、荒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2）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3）负责森林和草原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并指导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4）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5）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指导全市湿地、湿地公园的保护管理和修复等工作。指导建设湿地公园，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6）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申报世界自然遗产，会同有关部门申报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7）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和调处林权权属争议工作。拟订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8）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负责林木种苗管理。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调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及其生产经营行为。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

保护。

(9)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必要时，可以协调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0) 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配合国家和省、部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11) 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指导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相关工作。

(12) 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韶关市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3) 职能转变。市林业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生态安全。

(14) 与市应急管理局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统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市林业局依法承担行业领域的灾害监测、预警、防治及保障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市林业局内设8个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综合股、生态保护修复股、森林资源管理股、自然保护管理股、国有林场和防治检疫股、森林防火监测预警股、人事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乐昌市林业局本级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3个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乐昌市龙山林场、乐昌市大瑶山林场和乐昌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8,214.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5.73
		十、节能环保支出	1,759.6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5,216.0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7.27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214.39	本年支出合计	18,214.3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8,214.39	支出总计	18,214.3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8,214.39	18,214.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2001-乐昌市林业局	18,214.39	18,214.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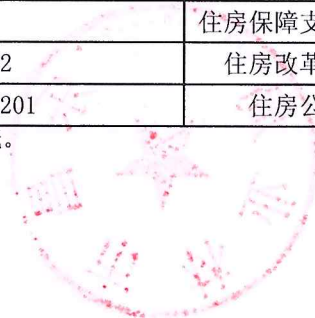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乐昌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214.39	3,101.61	15,112.7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68	974.6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1.59	971.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92	146.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2.79	522.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80	199.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90	99.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2.19	2.19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	3.09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	3.0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73	105.7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73	105.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9	11.9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5.72	85.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1	8.01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59.67	0.00	1,759.67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4.61	0.00	94.61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39.61	0.00	39.61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5.00	0.00	55.00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665.06	0.00	1,665.06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16.06	0.00	16.06	0.00	0.00	0.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1,649.00	0.00	1,649.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216.05	1,863.93	13,352.12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832.59	1,863.93	12,968.66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98.62	398.62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465.31	1,465.31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748.44	0.00	3,748.44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52.69	0.00	152.69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82.78	0.00	82.78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096.72	0.00	7,096.72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51.72	0.00	951.72	0.00	0.00	0.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58.71	0.00	58.71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77.60	0.00	877.6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5.85	0.00	25.85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5.85	0.00	25.85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7.60	0.00	357.6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57.60	0.00	357.6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27	157.2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27	157.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27	157.2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214.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5.73
		十、节能环保支出	1,759.6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5,216.0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7.2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214.39	本年支出合计	18,214.3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8,214.39	支出总计	18,214.39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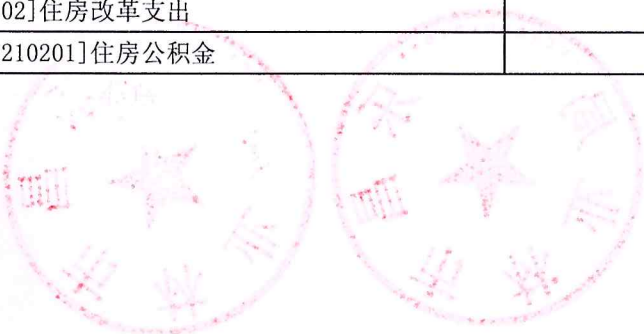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乐昌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214.39	3,101.61	15,112.7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	0.00	1.00
[2013199]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	0.00	1.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68	974.6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1.59	971.59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92	146.92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22.79	522.7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80	199.8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90	99.90	0.00
[2080508]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2.19	2.19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	3.09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	3.09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05.73	105.73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73	105.73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99	11.99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85.72	85.72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8.01	8.01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1,759.67	0.00	1,759.67
[21104]自然生态保护	94.61	0.00	94.61
[2110406]自然保护地	39.61	0.00	39.61
[2110499]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5.00	0.00	55.00
[21105]森林保护修复	1,665.06	0.00	1,665.06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10507]停伐补助	16.06	0.00	16.06
[2110599]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1,649.00	0.00	1,649.00
[213]农林水支出	15,216.05	1,863.93	13,352.12
[21302]林业和草原	14,832.59	1,863.93	12,968.66
[2130201]行政运行	398.62	398.62	0.00
[2130204]事业单位	1,465.31	1,465.31	0.00
[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	3,748.44	0.00	3,748.44
[2130206]技术推广与转化	152.69	0.00	152.69
[2130207]森林资源管理	82.78	0.00	82.78
[2130209]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096.72	0.00	7,096.72
[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51.72	0.00	951.72
[2130237]行业业务管理	58.71	0.00	58.71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77.60	0.00	877.60
[21303]水利	25.85	0.00	25.85
[2130311]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5.85	0.00	25.85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7.60	0.00	357.60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57.60	0.00	357.60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22001]自然资源事务	0.00	0.00	0.00
[2200106]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0.00	0.0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7.27	157.2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7.27	157.2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57.27	157.2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鄂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101.61
[301]工资福利支出	2,205.54
[30101]基本工资	689.84
[30102]津贴补贴	276.72
[30103]奖金	287.83
[30107]绩效工资	426.5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8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99.9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99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4
[30113]住房公积金	157.2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76
[30201]办公费	57.33
[30202]印刷费	3.77
[30205]水费	3.40
[30206]电费	9.30
[30207]邮电费	8.37
[30211]差旅费	5.94
[30213]维修（护）费	4.96
[30215]会议费	1.00
[30216]培训费	3.17
[30217]公务接待费	12.20
[30228]工会经费	19.64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2.6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4.12
[30302]退休费	725.28
[30305]生活补助	8.84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9
[31304]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2.19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5,112.7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7.05
[30201]办公费	13.29
[30227]委托业务费	1,020.9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8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8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84
[310]资本性支出	13,814.9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20.0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3,505.04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0,289.85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4.20	24.20	0.00	0.00
“三公”经费	24.20	24.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2.20	12.2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101.61	3,101.61	3,101.61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林业局	1,706.74	1,706.74	1,706.7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59.78	459.78	459.7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36	97.36	97.3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62.95	762.95	762.9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5.08	385.08	385.08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的补助	1.56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龙山林场（乐昌市国家杉木良种繁育中心）	916.36	916.36	916.3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48.43	648.43	648.4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0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30	225.30	225.30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63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大瑶山林场	403.09	403.09	403.0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61.87	261.87	261.8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0	20.40	20.4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82	120.82	120.82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75.42	75.42	75.42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2.51	72.51	72.5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1	2.91	2.91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112.79	15,112.79	15,112.79	0.00	0.00	0.00	0.00	负责全市林业生态环境建设事业管理及林业产业行业管理，行使林业行政执法职权。
乐昌市林业局	15,057.79	15,057.79	15,057.79	0.00	0.00	0.00	0.00	负责全市林业生态环境建设事业管理及林业产业行业管理，行使林业行政执法职权。
林业系统党建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162.62万亩公益林、59.4万亩商品林政策性森林保险，油茶保险1.8万亩
林长制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总体建立市、镇、村三级林长体系，建立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推广使用广东省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强化森林资源管理，做好森林资源保护，提升森林资源质量，实现我市林业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森目标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基本实现资源总量增长、森林质量提高、生态环境优美、林业产业发达的目标。2025年政策性森林保险县级财政补贴 86.90 86.90 86.90 0.00 0.00 0.00 0.00 完成生态公益林投保
2026年政策性森林保险县级财政补贴	56.00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我市2026年生态公益林和商品林投保。
义务植树活动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义务植树活动种植苗木3000株，完成造林35亩，有效增加森林面积35亩。
2026年护林员队伍建设资金	150.84	150.84	150.84	0.00	0.00	0.00	0.00	对我市419名专职护林员进行补助，加强森林火灾等监测预防，有效保护全市森林资源，改善生态环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专项资金（森林资源保护与监测）	26.00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补助开展年度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综合监测工作，监测区域内林草湿地，跟踪核查遥感判读变化图斑，保障市县完成监测任务，产出监测成果，提高林草数据支撑应用、资源监测监管能力，为生态文明和绿美广东建设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2026年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专项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松材线虫病监测预防、除治消杀任务，项目区域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26.32%，防治区林业有害生物灾害程度减轻，周边群众满意度≥90%。
2026年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专项资金（林业科技）	8.25	8.25	8.25	0.00	0.00	0.00	0.00	完成乐昌2026年度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抽检任务33批次，抽检内容包括油茶籽、茶树菇等。
2026年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专项资金（古树名木普查）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第三次古树名木资源普查。
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专项资金（林分林相优化补助）	1,113.50	1,113.50	1,113.5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林分优化提升、森林抚育提升、新造林抚育等任务；优化林分结构。提升森林质量，串联周边现有的营造林成果，形成集中连片、功能复合的森林绿美景观大斑块；增强重点区域水源涵养功能。改善主要交通干线沿线景观，提高生物多样性和林分稳定性，促进森林多种效益发挥，筑牢广东省绿色生态屏障。
2026年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专项资金（专项资金工作经费）	42.56	42.56	42.56	0.00	0.00	0.00	0.00	用于项目管理前期论证、入库评审、项目验收、监督检查、内部审计、绩效管理等与专项资金管理直接相关支出。
2026年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	5,813.11	5,813.11	5,813.11	0.00	0.00	0.00	0.00	督促各镇（街道）、林场做好全市162.58万亩省级以上公益林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确保平均第5000亩不少于1个管护人员，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提高保护与监管全市公益林的积极性，维护管护区域生态系统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支出-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	1,374.00	1,374.00	1,374.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资金使用范围，对全市85.91万亩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开展生态保护补偿，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切实加强国家级公益林保护管理。
防火林带建设项目	726.00	726.00	72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维护重点地区防火道路，完善我市基层森林防灭火体系，提高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为森林火灾“打早、打小、打了”早期处置夯实基础，最终实现森林火灾年受害率低于0.9%的预期目标。
2025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	37.18	37.18	37.18	0.00	0.00	0.00	0.00	按照资金使用范围，对全市2436亩国有天然商品林进行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保障国有林经营管理单位正常运转、职工基本生活，切实加强全市天然林保护管理。
2025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有林管护补助）	2.43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1.按照资金使用范围，对全市0.03万亩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进行保护修复补助，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切实加强全市国家级公益林保护管理。2.按照资金使用范围，对全市2436亩国有天然商品林进行保护修复补助，切实加强全市天然林保护管理。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	16.06	16.06	16.06	0.00	0.00	0.00	0.00	按照上级部门下达的修复资金与任务，结合我市天然林资源状况，通过割灌除草、抚育性采伐、修枝等措施，促进目的树种生长。
2025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天然林保护修复（森林可持续经营）补助）	275.00	275.00	275.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国家下达的修复资金与任务，结合乐昌天然林资源状况，对全市5500亩天然林进行森林抚育，通过割灌除草、抚育性采伐、修枝等措施，促进目的树种生长。
2024年乐昌市油茶营造项目	351.71	351.71	351.71	0.00	0.00	0.00	0.00	对2024年度油茶营造完成任务且经省级核验认定合格的油茶新造3484.2亩、低产改造1000亩、油茶高产高效示范1个的市县责任主体进行奖补，按合格面积计算拨付奖补标准40%的奖补资金。
乐昌市管护管理费补助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督促各镇（街道）、林场做好全市163.6万亩省级以上公益林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年省级财政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种苗保障资金县级绿化苗木补助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省级财政安排专项资金补助种苗生产基地培育良种壮苗，订单生产、定向供应，为绿美乐昌生态建设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行动提供“品质优良、品种多样、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苗木保障。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35.72	35.72	35.72	0.00	0.00	0.00	0.00	（1）对全市30.1185万亩松林完成松材线虫病疫情3月、6月、8月的日常监测和9-11月的秋季专项普查工作；（2）对全市30.1185万亩松林进行松钻蛀类害虫普查1次；（3）完成国家级中心测报点测报工作任务22个固定样地，每3个月调查一次；（4）对全市30.1185万亩松林开展松材线虫病预防与除治；（5）地面喷洒噻虫啉防治松墨天牛0.5万亩；（6）打孔注药2000株；（7）培训及采购防治设备宣传资料。
林木良种培育补助	82.69	82.69	82.69	0.00	0.00	0.00	0.00	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和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抚育管护7360亩次，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繁育林木良种苗木5万株，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收集种质资源2份，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鉴定评价种质资源30份。
2024年中央对地方降低育林基金征收标准后财政减收补助资金	0.90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实施，可解决降低育林基金征收比例后基层林业部门行政事业经费不足等问题，确保基层林业部门正常运转和林农负担不反弹。
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	40.85	40.85	40.85	0.00	0.00	0.00	0.00	承担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工作，做好省级以上公益林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提高保护与监管全省公益林的积极性。
2024年第二批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	27.68	27.68	27.68	0.00	0.00	0.00	0.00	承担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工作，做好全市163.59万亩省级以上公益林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确保平均每5000亩不少于1个管护人员，按时足额下达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至有关乡镇及农户等，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提高保护与监管全省公益林的积极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	1,209.08	1,209.08	1,209.08	0.00	0.00	0.00	0.00	督促各镇（街道）、林场做好全市 163.6万亩省级以上公益林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确保平均第5000亩不少于1个管护人员，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提高保护与监管全市公益林的积极性，维护管护区域生态系统稳定。
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木良种培育补助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和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抚育管护7360亩次，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繁育林木良种苗木5万株，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收集种质资源2份，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鉴定评价种质资源30份。
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95.00	95.00	95.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0.3016万亩松材线虫病防治任务，项目区域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26.32%，防治区林业有害生物发生程度减轻，周边群众满意度≥90%。
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资源保护与监测	24.62	24.62	24.62	0.00	0.00	0.00	0.00	本项目主要根据国家、省、韶有关工作要求及下发的遥感判读图斑开展森林督查和林草生态综合监测：1、监测面积约282.04万亩（以年度实际林草湿面积为准）。2、核查处置图斑约3009个（以国家和省实际下达数为准）。
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资金—油茶营造第一批	384.00	384.00	384.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油茶营造和低产改造任务。
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资金—2025年韶关市乐昌市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	7.90	7.90	7.9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5年度乐昌市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33批次，并对监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置措施。
2025年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资金—森林灾害防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1111亩松材线虫病监测除治任务，项目区域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26.32%，防治区林业有害生物发生程度减轻，周边群众满意度≥90%。
2025年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资金—森林资源保护与监测	22.16	22.16	22.16	0.00	0.00	0.00	0.00	本项目主要根据国家、省、韶有关工作要求及下发的遥感判读图斑开展森林督查和林草生态综合监测：1. 监测面积约282.04万亩（以年度实际林草湿面积为准）。2. 核查处置图斑约3009个（以国家和省实际下达数为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央下达对地方降低育林基金征收标准后财政减收补助资金	13.29	13.29	13.29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实施，可解决降低育林基金征收比例后基层林业部门行政事业经费不足等问题，确保基层林业部门正常运转和林农负担不反弹。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森林防火补助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完善我市基层森林防灭火体系，提高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为森林火灾“打早、打小、打了”早期处置夯实基础，最终实现森林火灾年受害率低于0.9%的预期目标。
2025年乐昌市绿美广东六大提升行动专项资金（林分林相优化）	1,953.94	1,953.94	1,953.94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实施，持续改善林相，提升林分质量，促进中幼林省长，提高林地生产力和森林蓄积量，推动森林资源增量、生态增效、景观增色，增强森林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碳汇能力。按照2025年营造林生产计划，统筹提前下达等资金和本批资金后，各项任务分别为：林分优化1.51万亩，森林抚育2.52万亩，新造林抚育2.454万亩。
2025年乐昌市乡村绿化建设项目	48.46	48.46	48.46	0.00	0.00	0.00	0.00	完成乡村绿化年度种植计划，组织乡村绿化技术培训班，提升技术人员从业水平，指导各地完成年度乡村绿化种植计划，推动乡村生态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
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转移支付资金（其他国土绿化项目）	257.00	257.00	257.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森林质量，提升碳汇能力，构建城乡一体的国土绿化试点示范效应。
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木良种培育补助）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和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抚育管护7360亩次，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繁育林木良种苗木5万株，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收集种质资源2份，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鉴定评价种质资源30份。
油茶营造奖补（2024年度第二批）	203.40	203.40	203.40	0.00	0.00	0.00	0.00	对2024年度油茶营造完成任务且经省级核验认定合格的油茶新造3484.2亩、低产改造1000亩、油茶高产高效示范1个的市县责任主体进行奖补，按合格面积计算拨付奖补标准40%的奖补资金。
2022年度市级已征收水资源费县级分成	25.85	25.85	25.85	0.00	0.00	0.00	0.00	确保林业部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乐昌市绿美广东示范点建设项目	357.60	357.60	357.60	0.00	0.00	0.00	0.00	提升森林质量，提升碳汇能力，构建城乡一体的国土绿化试点示范，形成韶关国土绿化示范带动效应，全力筑牢粤港澳大湾区生态屏障，构建“南粤秀美山川”，推动“绿美广东”建设。
韶财综【2021】20号南岭国家公园南水片区生态环境系统保护修复工程_划转702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南岭国家公园南水片区生态环境系统保护修复工程费用。
乐昌市龙山林场（乐昌市国家杉木良种繁育中心）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以保护森林生态安全、提升森林质量为核心，完成造林抚育等任务，合理发展林业经济，实现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统一，确保规范管理与安全稳定
乐昌市龙山林场生产提升费用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以保护森林生态安全、提升森林质量为核心，完成造林抚育等任务，合理发展林业经济，实现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统一，确保规范管理与安全稳定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8,214.39万元，比上年减少432.56万元，下降2.3%，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相对往年有所减少，收入预算相应减少；支出预算18,214.39万元，比上年减少432.56万元，下降2.3%，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相对往年有所减少，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4.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2.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

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4.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4.1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2.4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1.6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745.4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9,417.7平方米，车辆1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2.48万元，主要是办公计算机、复印机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020.95万元，比上年增加91.03万元，增长9.8%，主要原因是本年委托业务类项目较去年比增多。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乐昌市重点区域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生态修复、生物防火林带项目	3000	1. 对低质低效及受松材线虫病危害的松树林、低质低效桉树林、其它低质低效林、自然保护地内分布不合理的林分等进行低质低效林分改造，计划完成低质低效林分改造11000亩。2. 对全市范围内林木生长潜力较大，总体生长状况尚好的森林进行抚育，计划完成森林抚育18700亩。3. 新建生物防火阻隔带92.25公里，带宽20米，面积2767.5亩。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